

奇门风云

上

龙人武侠连接全球华人的文学作品

灭秦 霸汉 魔鹰记 战神之路 战族传说 正邪天下 玄武天下 乱世猎人 洪荒天子 封神双龙传

龙腾记 武圣门 目破心经 铸剑江湖 玄功邪佛 玄兵破魔 独战天涯 灭绝江湖 无双七绝 奇门风云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龙人作品集

龙人



奇 门 风 云

（龙）
（人）
（著）

上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奇门风云/龙人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1.5

ISBN 987-7-5039-2091-2

I. 奇… II. 龙…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0751 号

奇门风云

著 者 龙 人

责任编辑 蔡宛若

装帧设计 天下工作室

出版发行 文林书社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年8月第2版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40

字 数 800 千字

书 号 ISBN 987-7-5039-2091-2

定 价 50.00 元 (全二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内容简介

浩劫之后的江湖，风云再起，如意宝珠出世，祸起萧墙始于三大奇门之遁门。于是奇门遁甲不奇，毒门万毒不毒，刀门铸刃无锋。

祸起奇门，顿破江湖微妙的均衡。数年后，一位如“海”般深邃的少年崛起江湖，以杀手的身份横空出世，在血雨腥风之中，破开重重迷雾，以有情的心作无情的杀戮，终在爱情、有情、亲情的“互网”中刺穿仇恨的外衣。雾散云消，真相横陈之际，却给了他一个无法接受的现实……

情与仇，爱与恨，亲与敌本无界限，红尘嚣乱，一剑荡起风卷云舒，奇门之祸酿就江湖浪翻涛涌，奇情跌出，精彩纷呈，一卷《奇门风云》写尽江湖恩怨情仇……

目 录

第一章	风起云涌	1
第二章	为情而战	12
第三章	祸起萧墙	25
第四章	电光无涯	36
第五章	雷氏四雄	47
第六章	鹰扬江湖	60
第七章	带伤返盟	71
第八章	人狂剑怒	82
第九章	地火神乳	94
第十章	威扬山城	107
第十一章	拳道极限	118
第十二章	毒盟之主	128
第十三章	人在江湖	141
第十四章	尔奸吾毒	152
第十五章	奇门怪毒	164
第十六章	江湖活宝	176
第十七章	天刀怒芒	187
第十八章	义留江湖	197
第十九章	死有余辜	210
第二十章	盘山双怪	222
第二十一章	语撼昆仑	235

第二十二章	浩然正气	246
第二十三章	凿点虚空	257
第二十四章	自疗大法	269
第二十五章	正义门主	281
第二十六章	超越自我	292
第二十七章	正义长存	303

第一章 风起云涌

群峰叠翠，虎啸猿啼，千丈彩屏罩缙云。

云吞日月，雾笼天地，幽谷深处多灵奇。

缙云山，乃川中名山，和璧山遥遥相望。话说璧山，在隋末唐初之时，和氏璧失踪从此成了世间奇谜，李世民为了让百姓更加信服他乃真命天子，便在天下遍寻奇玉，以制成玉玺。于是四方各节度使尽献所藏，却未能让他满意。

有一天，唐朝猛将李靖到缙云探奇，在夕照峰观看夕阳，却在此时见到远处有一地被祥光笼罩，便问随从：“那是何地？”随从道：“大人，那是璧山。近二百年前，有位奇人预言，该地将在近两百年内有神璧出现。于是人们为了记住这位神奇人物的预言，暂将该地叫做璧山。”

“原来如此，那神璧有没有出现？”李靖问道。

“还没有，不过至今已有一百九十九年了。”随从说。

“好，那我现在要到璧山一行。”李靖到璧山以后，将县令招来，让该县所有玉匠都到璧山各山峰上去找，终于让他找到了那预言中的神璧，献给李世民。李世民请来天下最好的玉匠辨明，果是绝世奇珍，大喜，便将璧山正式定为璧山县，扩大其县土，并建神璧寺，其声势之隆，更胜缙云寺，后又请天下名匠用神玉雕出大唐的最高象征——玉玺！

这只是一段传说而已，岁月无情，沧海变桑田，神璧寺也随朝代的更替而不复存在，可缙云山、璧山一带却人杰地灵，英雄好汉辈出，当然山林贼寇也难免啸聚其中。

缙云山八大奇峰，矗立于嘉陵江畔，山青水秀，灵秀无伦，不仅是隐士归隐的好去处，也有豪门大佬造宅于此，买下田园自得其乐。

缙云凌家便是这类大佬。凌家在当地百姓的心目中是大绅士，但在江湖中行走过的都知道，“少吾饿昏，画青横空，毒丐拜堂，爱不凌祖”这句口头禅，这十六个字并不是小儿瞎编滥造的儿歌，而是江湖中十五个最著名的门派的别音。前八个字代表八大名门正派，后八字却是目前江湖最红火的组织，特别是“毒手盟”，其声势之隆几可高过少林，隐隐有稳居天下之雄之意。丐帮也誉为“天下第一大帮”，但因其存在

的历史悠久,所以远不如突然崛起的毒手盟有声势,但其实力和潜力天下还没有谁敢轻视。

“少”即是少林,几百年来少林从来都是位居各大名门正派之首,少林七十二绝技,精其一则能成为天下一等一的高手,精其二,天下鲜有敌手,所谓天下功夫出少林,是有道理的,身为武林牛耳的少林可谓藏龙卧虎。不过自三十年前,少林十大神僧只有三位得以活返少林之后,少林便很少过问江湖之事,而塞外双龙也因这一役从此绝迹江湖,使江湖得到了三十年的清静。

“吾”是武当派,自创派以来,武当声威也一直不减,三十年前武当上任掌门八难真人长白山战死后,即由现任掌门九梦道长继任掌门。九梦道长一身功力贯绝当今,三十年前就曾独身将“双龙特使”龙归海杀于武当山下。当年“双龙特使”曾以独掌于一夜之间屠尽南海剑派三十六名一流剑手,这三十六名剑手被当时武林公认能列入排名前一百位年轻高手之林,可龙归海却没有动另一只手,可见他的武功非同一般。南海剑派因不满塞外双龙的手段而惨遭灭门之灾,南海从此一蹶不振,江湖便只有十五大门派。而九梦道长这三十年来从未曾踏出武当一步,静心修炼最高深的武功,所以武当目前只比少林稍逊。

“峨”是峨嵋派,以剑法见长,当年创派祖师是女流之辈,所以剑法以阴柔为主,弟子也以女流为多,但峨嵋的威名绝不亚于武当。传说峨嵋、武当本是同源,并和少林有关联。三十年前,峨嵋也出过一位与八难真人及少林方丈了空大师齐名的静心师太,她是长白山之役后仍能幸存的十位高手之一。

“昏”是昆仑派。近百年来,昆仑派人才辈出,三十年前曾为长白山一战出动了三十名一流高手,可仅返两位。这三十年里又有不少年轻高手立威江湖,最负盛名的有“昆仑一鹤”赵乘风,他千里追杀“追命阎王”阎不哭、阎不笑两大魔头。“追命阎王”阎氏兄弟二十年前曾一夜间杀尽五门三派,十年前杀掉朝廷第一名捕——不空回,后又连杀拜月二使,曾让江湖人谈之变色。当赵乘风出道江湖后,刚巧遇到追命阎王屠杀一家镖局,而这家镖局又是赵乘风叔父所开,因此才展开千里追杀,终在第三十天以追命一式杀伤阎不笑,后又在第三十一天杀死阎不笑,第三十二天杀死阎不哭,也因此而成为武林最负盛名的年轻高手。

“画”即是华山派,“青”即为青城派,“横”即是恒山派,“空”是崆峒派。四派并为当世四大剑派,交往甚密,华山剑派现任掌门之妹即为崆峒派掌门的夫人。崆峒掌门“一剑断江”丁不悔与夫人“剑寒秋风”华风在二十年前便将两派剑法糅合创出“双剑春秋”绝学,二十年来,经历了一百零三次挑战,而不败一场。华山和崆峒联姻从而达到两派武学互补,连武当都非常看好他们。恒山派现任掌门之命便是在长白山一役中华山上任掌门以生命换来的,因此,恒山为了报活命之恩便与华山互补所短,每年还派一名青年高手交流武学心得。青城与崆峒乃是至交,也因此促成了四派联盟,现在江湖上最热门的话题就是“四剑盟”的成立。

“毒”与“丐”，自然指的是“毒手盟”与“丐帮”。

“拜”是江湖中最为神秘的一个叫拜月教的组织，这个组织的规模庞大，旁系众多，这是江湖中人人都知道的，但谁也不知道教主是男是女，更不用说姓甚名谁呢，甚至连本教弟子都不知教主姓甚名谁，只知有两大护教使、八大天王、十六名堂主，但这些人都是非常神秘之人。有人说拜月教比毒手盟还要庞大，也有人说，拜月教是毒手盟的一个分支，茫茫江湖众说纷纭，但谁也不知具体情况，这或许要问拜月教主吧。

“堂”即是四川唐门，这也是一个非常古老且很庞大的一个家族，唐门暗器独步武林，连三岁的小儿都知道这个说法。

“爱”便是武林三大奇门。“爱”即是艾门，以巧器机关擅长；“祖”即祖门，祖家的易容之术也是天下一绝，当然武功也是不差，门下弟子甚众；“凌”即凌家，毒药和暗器是天下一绝，现任家主凌文风，武功更是出神入化，而凌夫人“毒手观音”李玉环更是江湖中最难缠的角色。

红墙斜角，庭院深深，夕阳西斜，残霞微洒，凌家在这时显得格外的清幽，给人一种恬静安详而朦胧的感觉，但绝不要轻易以为这凌家和别的富人无所区别。若有一个敌人走入这个门口，一直到第一道拱门，凌家至少有七十八种杀死他的方法。因为三大奇门本就不分彼此，这些机关暗器便是艾家高手艾地桩亲设。那可能有人想，若从红墙飞越，岂不省事多了吗？既有人想出来，便有人做了，还不止一个。凌家仇家也不少，有绝世凶魔，也有市井流氓。市井流氓因欺压百姓而受训，凶魔因行凶而被杀。流氓不敢报复，甚至不敢想，因为怕脑袋会因此而烂掉。凌家有一种毒药，可以使人的躯体不受任何影响，但他的骨髓却慢慢地化成脓水从鼻孔、耳孔、嘴里流出来，此种毒药甚至连唐门的人都自叹弗如。而为绝世凶魔寻仇的人却大有人在，因为他们自恃功力绝世，不惧凌家，便从红墙翻入，可没有人能走出红墙，甚至都没走出墙后的花园，就已骨化形销，从此江湖中人很少有人敢怀着敌意走进凌家。

凌文风为人宽厚，对乡邻和朋友都尽心尽力，因此在江湖上声誉很好；而李玉环以手辣心狠出名，若她认定你是她的敌人，那么你会死得很惨，但有凌文风在，谁也不敢有怨言。不过自从凌文风生下一子“凌海”后，便很少在江湖上行走，近十年也便减少了很多杀戮。

这一天，正是凌海十五岁的生日，那天晚上，月黑风高，秋风萧瑟，全庄上下为小公子十五周岁生日而举行庆祝酒宴，灯火使凌家庄显得无比朦胧和诡秘，可一片喜气依然洋溢可见。

“马二爷，今晚你可要多喝几杯呀，小公子和你最投缘，你以前天天给他讲故事，肯定在今天能得到回报。”

“啥回报，别瞎说，小公子那么聪明可爱，他能高兴我当然开心，和我投缘是我的福气，我讲故事可不是为了几杯酒，不过也真是，我要是有这么好的孙子就好了，是吗？小六子。”

“别乱想了,这是不可能的,谁叫你老当年不找个伴儿,现在呀,想要个儿子恐怕都来不及了。”

“乱嚼舌头,待会儿叫小公子为我‘报仇’。”

“千万别,千万别,大不了我不说就是,公子把夫人的性子全学会了,我可不想吃不了兜着走,这里我向你老赔罪,待会儿多敬你老几杯酒消消火。”

“这才是嘛,你小子还有得人可怕,那事就好说,记着,别乱嚼舌头,想当初,要不是你爹横插一手,也许你就成了我的儿子呢……”

“二爷,别开玩笑呢,老爷叫你去给少爷洗个澡,换件新衣服。”一个脆脆甜甜的声音传了过来,然后一位窈窕少女从第二道庭院的月牙门中缓缓走将出来。

“哦,翠花呀,那边的酒席办得怎么样?”马二爷应声道。

“快差不多了,所以老爷才要少爷更新衣!”灯光下翠花如一朵摇曳的芙蓉,桃花般的面孔堆满“春风”。

“小六子,小六子,怎么了,哈哈……”马二爷喊了两声,大笑着走开了。

小六子这才回过神来,还是呆呆地看着翠花傻笑。

翠花伸出春葱般的玉指在小六子额头上点了一下道:“你这家伙,一副痴呆样,干吗这样看着人家。”

“翠花,你、你的确太美了,不知为什么,每一次见到你,我都感觉不到自己的存在,只觉天地里只有一个你,真的。”小六子痴痴地道。

“是吗?你喜欢我吗?”翠花眼中发出奇光道。

“喜欢,喜欢。”小六子失魂似的道。

“那你喜欢到什么程度?”翠花笑得更甜,眼波就如春风一般。

小六子呼吸似乎很急促了,但他也立即道:“我愿意为你做一切,甚至愿意为你死。”

翠花的呼吸也有些急促地道:“真的吗?”

“真的,我可以发誓。”小六子呼吸更急促。

翠花双颊微红,呼吸也更急促,缓缓道:“那你可不可以帮我办一件事?”

“可以,别说一件就是十件我也干。”小六子毫不犹豫地道。

“六子哥,你对我太好了,我真不知如何才能报答你的恩情。”翠花幽幽地道。

小六子猛地一下,拉起翠花的玉手,轻声地道:“翠花,我喜欢你,你若能嫁给我,我一定会好好地照顾你,那你的事就是我的事,也就不用报答了。”

翠花似乎无骨头一般,“嚤”的一声靠在了小六子的怀里,抚摸着小六子那硬朗的脊背,眼里露出一抹淡淡的凶光。

小六子那黑黑的脸膛变得微微的红润,眼中一片迷茫,但却出自男子汉的自然冲动,一把抱起翠花步入暗影深处……

“少爷，少爷，我来了。”马二爷那瘦弱的躯体还未到，声音却已传出老远。

“二公，你来了。快进来，我有话想跟你说。”一个稚气的声音传了出来。

马二爷推门入内，进门中间便是一幅“寒梅栖喜”图，图下有一套檀木桌椅，显见是一个写字台，靠右边是一个大书柜，柜中之书都是世上难得一见的珍品，柜旁立着一只粉白的鹦鹉正转头望向门口，左边是一块有天然“猛虎下山”图的大理石屏风，屏风后便是小少爷的牙床。

“二公到，二公到，二公到。”鹦鹉含糊地叫了起来。

“少爷。”马二爷叫了一声。

屏风后转出一白衣少年，红扑扑的脸蛋，似墨水晶般乌亮发光的眼睛，充满了灵秀之气，小巧的鼻子似宝塔峰一般自然灵奇，天庭饱满，下巴微翘，嘴角总带几分顽色，真可谓粉妆玉琢。

“二公，我想到后山温泉去洗澡，在家里洗，太乏味了。”小公子开口道。

马二爷忧虑地道：“少爷，现在可是晚上，天黑，不安全。”

小公子翘起嘴巴道：“可我不想让十五岁的生日过得这么没有情调，父亲不允许我乱跑，二公也不要我去，我还以为，你疼我，没想到……”

马二爷不安地说道：“可是快要开席了。”

小公子终于放松了绷紧的脸蛋，露出一个狡猾的笑脸道：“二公，你放心，我是今天的主要人物，我没回，他们是不敢吃的，何况你要是不答应我的要求，那这个生日过得也没意思，又何喜之有，又何必设酒宴呢？”

马二爷似有所思，然后才点头道：“好吧，我陪少爷一起去，老爷要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吧。”

“这才是我的好二公，那就走吧，别让翠花姐知道，我故意叫走她的。”小公子高兴地道。

……

烛影摇红，满堂喜气，猜拳行令，酒杯碰击声、笑声、醉骂声，充塞了一堂。今天是个特别的日子，每年这个日子，全庄上下都聚于一堂得以尽情畅饮，可以找你想要找的人拼酒对骂。但在平日，是绝对禁止拼酒或醉酒，因为，一个醉了的人是不可能安全地把握好各地机关的，一个醉酒的人甚至连毒药都无法分清其性能，更难以正常状态去射击暗器。一个武人，一个称职的高手，是不会也不能让自己喝醉的，惟有今日，凌家庄才放开这样的禁例，因为，今天是小公子十五周岁的生日。

大堂渐渐静了下来，甚至连一根针掉下来的声音也能听得到，大堂里惟有一片悠长的呼吸声。内行的人都知道，这呼吸声绝不是普通人所能具有的，当然普通人是不可能参加这宴席的，他们中上到最老的九十九岁零七个月，下到十六岁差两个月，无一不是江湖中难得的好手，他们最大的本领还并非武功，而是他们全身是普通人沾不得的毒药。刚才他们还闹哄哄的一片欢腾，而今全都静下来了，那是因为大堂的门口

走进一个人，一个身材很高大的人，看起来如大山一般威严，那紫红色的脸上似挂着秋风一般的冷峻，眼睛如猎鹰般敏锐，似有电光在闪烁，龙行虎步自具一种王者之风，这人就是他们的庄主凌文风。这是一个似乎没有喜、怒、哀、乐的人，无论在什么地方，无论在什么时候，看起来他都是那样的冷静。

“大家好，今天是海儿的生日，因此特许大家一醉方休！”凌文风的话听起来是那样的平静，但他们却知道，庄主是一个面冷心热的人，虽然非常严肃，对他们要求非常严格，但对每个人都怀着一颗真诚而善良的心，这也是他们信服庄主的最大原因。

“好！”满堂齐呼，热烈的气氛一下子又点燃了。

“在这里，我代海儿和大家一起干一杯。”凌文风潇洒地从小六子的盘中端走酒杯，一饮而尽道。

“好，祝公子新岁快乐，愿庄主与夫人白头到老，寿与天齐。”众人齐喊，然后一饮而尽。

凌文风端起一杯酒道：“我们凌家庄能大放光彩，全赖大家的鼎力支持，在这里我凌文风，代表凌家列祖列宗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我再敬大家一杯！”说完，凌文风又干了个杯底朝天。

“干！”众人也一饮而尽，气氛一下子达到了高潮。

“海儿待会儿就会来向大家问好，现在就请大家各自痛饮。”凌文风微笑着道。说完，一个潇洒的转身，可却突然停住，非常生硬地停住，就像是穴道受制一般。时间、空间似乎都随他的停住而不再前行，那浓烈而狂放的气氛似乎是被他的停住而渐渐冻结，正在喝酒和举杯的人们，也都如着魔般地定住，只是目光全都射在了凌文风的身上，因为他的这个停身实在太奇怪也太不合常理了，他们都了解庄主，更清楚这样的情况绝不会是正常的凌文风所做的，所以，一位须发全白而精神矍铄的老人，惊声问道：“庄主，你怎么了？庄主，庄主……”

凌文风动了一下，缓缓地转过身来，很慢很慢，这一转身似乎长达半个世纪，又似乎在数转过了哪些空间，终于凌文风转过身来，可一张本是紫红色的脸，显得那样苍白，就像一朵纯白梅花的颜色。

“庄主怎么了？”几个年长之人飞身上前。

凌文风轻轻摇了摇头，依然是以那种平静的声调道：“我中毒了，一种不很剧烈而一时又解不了的毒，大家别担心，我还死不了，暂时用内力逼于脚下，事后再慢慢想办法。”

“庄主，我们一起来为你逼毒。”一位形如长臂猿的黑衣老人道。

“来不及了，三叔，你赶快到前院去看守大门机关，见有可疑人物，杀无赦！”凌文风缓缓地说道。

“大叔，你去照顾海儿，若有什么不测，请和二叔务必将海儿送走。”凌文风凄婉地说。

“庄主,让我们一起杀掉敌人!……”须发皆白的老人说道。

“别说了,大叔,保护海儿是最重要的,其他兄弟各就各位,见到可疑人物杀无赦,庄中有外出人员杀无赦。”凌文风冷冷地说道。

凌文风转过脸来对着已经在发抖而又没机会逃的小六子问道:“为什么?”就这冷冷的三个字,似是地狱的寒刀刺穿了小六子所有的包装,使他软软地瘫在地上只知不住磕头道:“庄主饶命,庄主饶命,庄主饶命……”

“为什么?”凌文风又问了一句,口气寒得如万载玄冰,连旁边将小六子怨恨得欲将其分尸而后快的人也感到内心的冰寒。

“这酒是翠花泡的,她叫我端给庄主你喝,所以我就端来了,我也不……不知道有毒,请庄主恕罪,请庄主饶命……”小六子结结巴巴地说道。

“唉,没想到……我早就看出翠花有问题,也注意提防和疏远她,没想她还是计高一筹。算了,饶你不死,但你必须将功折罪。”凌文风感叹地道。

“如海、如山,通知各关口,见翠花杀无赦。如风、如云,保护夫人。四叔、五叔,你们就留下来陪我聊聊天吧,其他人都见机行事,随时听候调配!”凌文风恢复了平日的气概,只是脸色依然那样苍白。

凌家庄里灯火依然那样亮着,使全庄的气氛变得比刚才更诡秘,因为现在的静,静得那样可怕,正似一场暴风雨来临之前的酝酿,又似缙云山那样深幽难测。

“二公,你也下来吧,这水很舒服,哈哈……”一个在水里的少年一边向岸上的老头扬水,一边叫道。那水雾让他那粉红的脸蛋如熟透了的苹果一般,他们就是凌家少庄主凌海和马二爷。

马二爷那双深邃的眼中充满了慈爱和笑意,水珠溅了一身也不在意,可是渐渐地他的眼上蒙了一层朦胧的忧郁和凄苦,他的心早就飞到了另一个世界,那个世界和如今的世界并无多大的区别,只是物是人非了。

四十年前,马二爷并非二爷,而是一个浪迹江湖的浪子,一个无门无派的浪子,而且是江湖中新崛起的高手之一,他名字叫马君剑,他的人也如其名“君子之剑”,最令江湖中人难以忘记他的是两次挑战。第一次因为一位朋友受冤而被困武当,那时他才出道一年,或许是初生牛犊不畏虎,他竟硬闯武当,大破武当两仪剑阵和四象剑阵而激出武当上任掌门“八难真人”,居然接下一百三十六招才败下阵来,但也因此解开他朋友之冤;另一战,是决定他一生的一战,也是最令他伤心的一战,他永生难忘的也是这一战。

想到这里他就流下两行老泪,口里叨念着:“唐情、唐情,你现在何方?你现在可好?四十年,四十年了!”

“兄台好身手,敢问兄台尊姓大名?”一个略带稚气而又显娇嫩的声音传了过来,一张秀气而充满好奇的脸映入了他的眼帘。

不知怎的，面对着这个儒生打扮的娇公子，他有一种亲切的感觉，所以他并不吝啬地告诉了对方：“我叫马君剑，这位兄弟有何指教？”

“哦，你便是‘君子之剑’马君剑？”娇公子惊讶地道。

“正是在下，兄弟如何称呼？”马君剑依然很诚恳地回答道。

“对了，我叫唐情，四川唐门的‘唐’，友情的‘情’，刚到江湖便听说马兄大名，便发誓要向马兄学习，今天能见兄台果然没让我失望，真是太好太好了，所以我决定和你一道行走江湖，望马兄不弃。”唐情像小孩子般地说道，那一脸的兴奋和满眼的期盼使得马君剑感激不已。

因此马君剑说道：“唐兄，我孑然一身，仇家满天下，和我在一起会很很不安全的，还望唐兄不要开玩笑。”

“怎么是开玩笑呢？我从不喜欢这一套，想说就说，想做就做，想哭就哭，想笑就笑，这样做不是更让自己快乐吗？又何必学那些伪君子呢？”唐情认真地道。

“你怎知我不是伪君子之一呢？”马君剑笑着道。

“从你的行为和眼睛里可以看出来，你绝不是伪君子，若伪君子也像你一样，我也愿意一起闯。”唐情一本正经地道。

“那你若跟在我后面行走，我也不会拿剑杀你是吗？那么天下之大，大道之多，又怎么谈谁跟谁行走江湖呢？”马君剑微笑着道。

于是，他们就这样一直同行了一个多月，有一天马君剑与唐情正准备过青海关，“马君剑，还我兄弟的命来！”突然一声怒喝，四位长满络腮胡子的大汉挡住了去路，那铁塔般的身躯竟立出了四座大山的气势。

马君剑抱拳问道：“请问尊兄弟为何人？”

那站在最前面拿着斩马刀的凶汉怒道：“我兄弟雷劈火，不就是你杀害的吗？”

“哦，你们是‘关外五魔刀’。”马君剑恍然道。

“不错，我是老大雷劈金。”

“我是老二，雷劈木。”

“我是老三，雷劈水。”

“我是老五，雷劈土。”

四人依次就像是念台词一般连珠炮地道出了姓名，原来这“关外五魔刀”雷氏兄弟幼年曾遇异人，并传以刀法，老大练的是斩马刀，老二练的是大环刀，老三练的是圆月弯刀，老四练的是东洋刀，老五练的是朴刀，每次杀敌都是五人齐上，互补其短，在武林中鲜有敌手，五人一条心，在不断杀戮中竟让他们创出了一道阵法，名为“雷刀阵”，这之后江湖更无敌手，于是目空一切，乱造杀孽，虽有人怒却无人敢管。而马君剑恰逢雷劈火落单，且正在污辱一位姑娘，实在看不过眼，于是怒斩雷劈火于青海湖，而今却惹来四魔来寻仇。

“那你想怎么样？”马君剑平静地道。

“以命还命，血债血偿！”雷劈金恨声道。

“是吗？你也知道这个道理，那你们几个人一共有几条命，够还那些死在你们手中的冤鬼吗？”马君剑揶揄道。

“好哇，好哇，说得有理，说得有理！”唐情拍手叫道。

“乳臭未干的小子，你也敢笑大爷，待会解决了姓马的再割掉你的舌头！”雷劈金怒道。

“我好怕哦。”唐情伸出小舌头扮了个鬼脸道。

“小子，你找死！”一声怒喝，一道威猛的刀风呼啸而至，地上的秋叶四散纷飞。

“叮”一道亮丽的电光一闪而没，斩马刀已被削去两寸长的刀尖，马君剑潇洒地掸掸衣服上的尘土淡淡地道：“既然是来找我算账，就不要祸及无辜。”

雷劈金呆呆地看着刀尖，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可听马君剑一说，才知道这的确是现实，回头和三兄弟对望了一眼，都看出对方眼里的惊惧。

“雷劈金，你不是要为兄弟报仇吗？我可以给你机会，我身上这把含月珍珠软剑乃百年前妙手大师鲁胜天亲手锻造，刚才你也看见过它的锋利，若我以此作战你们连百分之三十的机会都没有，因为你们的刀阵已有残缺。不过我可以用一根枫枝接受你们的挑战，但我也有一个条件。”马君剑缓缓地说道，每个字都具有一种不可抗拒的气势。

“什么条件？说来听听！”雷劈金有些不敢相信地道。

“谁输了之后，任凭对方处置，不得伤害他人。”马君剑理着修长的手指漫不经心地道。

“那不成问题，但我怎样保证你不用剑呢？”雷劈金还是有些怀疑地道。

“我可以把剑交给这位小兄弟暂为保管。”马君剑依然漫不经心地道。

“好，我们输了，任凭处置，绝无怨言！”雷劈金阴声道。

“你的三位兄弟怎么一直不说话呀？”马君剑揶揄道。

“我们大哥所说的便是我们所说的。”三人异口同声道。

“哎，你们训练有方哦，答得这样整齐。”马君剑嘲笑道，同时也解下软剑扔给唐情，又一晃身便折了一段枫枝施施然地走回来，含笑道：“唐兄，照顾好我的剑。”

向雷氏四兄弟跨去，倒提枫枝拱手道：“请赐教。”

“看刀。”一声大喝，“呼！”斩马刀以刀劈华山之势斩下，“嘶！”大环刀从左至右横扫而至，朴刀也从右侧斜划过来，都是很简单的招式，无半招花巧可使，可却有一种惨烈的气势，秋叶也随着这惨烈的气势全都飘向马君剑，连旁边观战的唐情都急得要出手帮忙了。

可就在刹那间，局面全都改变，那是因马君剑的枫枝，扫出漫天血影，遮天盖日地向四周扩展，“叮叮叮”，几声刀响，马君剑已冲出刀阵，连唐情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可枫枝也只剩下一根木杆，枝叶尽去，马君剑微喘道：“果然厉害。”说完抢身攻去，他

不能再给四人以联手之机会，四人也同样受大力一震，各自飞退几步，突又见马君剑抢攻上来，忙挥刀反扑，“当”，一棒击中刀身，雷劈金飞退七八尺，而马君剑凝神一剑直刺向朴刀，反腿踢中大环刀刀身，借力使刺更快，一下子穿过弯刀的击杀，一棒击在朴刀刀锋，“啪”！木棒分成两片穿过刀身，变成两把利剑，刺入雷劈土体内。而朴刀因强力一阻失去八成攻击力，被马君剑轻易夺下，然后斜划一刀，“当！”斩马刀和朴刀同时断成数截，马君剑斜身抽出两块木片，雷劈土惨叫一声坐倒地上，马君剑飞身疾去，刚好避开后面两刀的袭击，一个燕子穿波，迎上雷劈金，双木直刺过去。那剩下数寸长的斩马刀却如何能挡，雷劈金忙躺地一滚。可马君剑并不让他空闲，以蜻蜓点水式的脚步踏向雷劈金的身子，“啊”的一声，又接“嗯”的闷响，原来雷劈金竟自动翻上那截只剩三寸的朴刀，那是马君剑故意掷于该地的武器，并一路将之追过去，雷劈金终于上当被点中檀中穴。

“好！”唐情拍掌叫了起来。

“啊！”这一声尖叫也是来自唐情，原来那几寸断刀竟在她没注意间割开了她的书生巾，露出了满头秀发。

马君剑一看竟呆了一呆，嘶！一刀划破了肩膀。他赶忙反刺一棒，击退雷劈水，一个侧身躲过雷劈木的一刀，一棒斜划击中雷劈木右臂，大环刀竟坠了下来，马君剑脚尖一挑大环刀竟飞向来劈的雷劈水，身子也跟随刀后，刀、棒同刺雷劈水双目，当雷劈水避开大环刀，木棒改刺檀中，圆月弯刀忙以弧式斜削马君剑，可终于慢了一步，被点中穴道。马君剑望着雷劈木问道：“还要打吗？”

雷劈木望了望三人终于摇了摇头，道：“你赢了，要怎么处置随你便吧。”原来四人虽好杀，但也不失为一条汉子，所以并没有死皮赖脸地拼命。

“马大哥，你真厉害。”唐情鼓掌道。

“是吗？唐小妹，你也很厉害，一个多月居然骗过了我的眼睛。”马君剑笑着道。

羞红了俏脸的唐情低着头摆弄着衣角幽幽地道：“若不是男装，马大哥肯让我跟随吗？”

这时，雷老二已将老大和老三的穴道解开，又扶起了老五。老五的剑伤比较重，但性命应无大碍。

雷劈金冷冷地道：“现在我们输了，你要怎样处置，我们绝不会皱一下眉头！”

马君剑不疾不徐地道：“我要你们今后跟在我身边，再不要滥杀无辜。”

“好，既然有承诺，那就算为奴我们也无怨！”雷劈金洪声道。

“我并不要你们为奴，只要你们和我一起共闯江湖，管尽天下不平事！”马君剑诚恳地道。

“好哇，我也跟你一起共闯江湖，管尽天下不平事行吗？马大哥。”唐情又是激动又是忧虑地道。

“那不是不行，不过你得向我解释为什么一直骗了我一个多月。”马君剑有些生

气地道。

“我有不得已的苦衷，不过我以后再不会骗你，我保证！”唐情认真而又有些凄然地道。

“那可以试一段日子，不过也没有什么试的，你一个大姑娘家，若跟在我身后没有敌意，我也不可能拿剑赶你走是吗？所以还是那句话，谁跟谁行走江湖还说不准呢？”马君剑斜眼微笑着道。